

化工研究报告

2010 年 5 月 28 日

广汇股份：公布煤炭购销合同

研究员：熊杰
执业证书编号：
电 话：025-83290889
E-mail：jet_x@sohu.com
地 址：南京市中山东路 90 号华泰
证券大厦

投资要点：

公司近日发布重大合同公告称公司已与甘肃电力投资集团、甘肃大唐燃料有限责任公司、国电甘肃电力有限责任公司分别签订了《煤炭购销合同》，在 2010 年 10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向上述公司分别销售动力煤 6880 万吨、3380 万吨和 1510 万吨，合计 1.18 亿吨，年均销售 2000 万吨以上。

公司即将修建从淖毛湖矿区至酒泉市瓜州县兰新铁路柳沟站的矿用公路专线，预计将于 10 年 10 月建成，10 年内销售煤炭 170 万吨，11 年销售 800 万吨，到 2015 年销售量将达到 4500 万吨。此次销售的主要是用于发电的低热值动力煤。

原来市场预计公司的哈密地区煤炭要在兰新铁路二线建成以后才能实现外销，目前来看公司已经将通过自建公路的方式实现了煤炭外销，预计 2010 和 2011 年煤炭销售对于公司收益的提升为别为 0.14 元和 0.64 元。我们维持对于公司增持的投资评级，建议逢低买入。

华泰证券行业投资价值等级评判标准

—报告发布日后的6个月内的行业的涨跌幅相对同期的上证指数/深证成指的涨跌幅为基准；

—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

增持：超越大盘；

中性：基本与大盘持平；

减持：明显弱于大盘。

华泰证券上市公司投资价值等级评判标准

—报告发布日后的 6 个月内的公司的涨跌幅相对同期的上证指数/深证成指的涨跌幅为基准；

—投资建议的评级标准

买入：相对强于市场表现20%以上；

推荐：相对强于市场表现5%~20%；

观望：市场表现在-5%~+5%之间波动；

卖出：相对弱于市场表现5%以下。

免责条款：

本报告中的信息均来源于已公开的资料，我公司对这些信息的正确性和完整性不作保证。报告中的信息或所表达的意见并不构成证券买卖的出价或征价。我公司及其所属关联机构可能会持有报告中提到的公司所发行的证券头寸并进行交易，还可能为这些公司提供或争取投资银行业务服务。本报告的版权仅为我公司所有，未经书面许可任何机构或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翻版、复制、刊登、发表或引用。